

证券代码：831944

证券简称：宝恒制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宝恒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治理情况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 2025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9,259,104.20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7,6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的安排，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预计 2025 年向关联方天津滨海高新区恒仁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出售商品 2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宝恒为关联公司天津滨海高新区恒仁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宝恒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接受财务资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2025 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预计接受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宝恒及其控制的天津市宝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无息财务资助。公司无需就上述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公司单方面纯获得利益的交易，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